

生動物保育法，我些我都知道，而且當初最後的決議是交付協商，所以我會請林召委儘快召開協商，這樣可以嗎？

孔委員文吉：（在席位上）都沒有協商。

主席：對，我知道，但是那是……

孔委員文吉：（在席位上）3 個月都不協商，所以我要代表原住民來這裡抗議。對於我的提案，大家要找到一個共識，總不能先就動保團體提出的法案給予通過，但對於本席提的法案都不排，我還早他兩個月。

主席：我知道你的意思，但畢竟這是之前我們就已決議要交付協商的，我會請林岱樺召委儘快召開協商好嗎？

孔委員文吉：（在席位上）他就是不排呀！

主席：會啦！但我還是會反映，畢竟就像委員所講的，上次排審的是野生動物保護法，今天要確認的是動保法，所以這點要特別跟您報告，不過我一定會請林岱樺召委儘速協商。你的意見，我們都聽到了。

孔委員文吉：（在席位上）我還是要表示異議。

主席：對，你可以表示意見，不過我還是要確認議事錄，畢竟這部分是動物保護法，與野生動物保護法不同。

孔委員文吉：（在席位上）要衡平處理嘛！不能只通過動物保護法……

主席：我知道，但那部分要看林召委，不過我一定會請林召委趕快排入協商，這樣好嗎？

請問各位委員，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錯誤？

孔委員文吉：（在席位上）我還是要聲明異議啦！

主席：議事錄無錯誤，確定。孔委員聲明異議，列入紀錄。

請蘇委員治芬會議詢問。

蘇委員治芬：主席、各位同仁。我想確認今天排定的議程是不是第 9 屆第 1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27 次全體委員會議，審查本院委員劉建國等 16 人擬具「電業法增訂第十六條之一條文草案」案。對此我是不是可以請召委解釋一下，今天會議從頭到尾要進行的內容是什麼？

主席：今天排審電業法係為處理蘇治芬委員和劉建國委員增訂第十六條之一條文草案，當然在整個程序上我們必須先進行所謂的大體詢答，大體詢答的進度可以分兩種方式進行，第一是透過詢答處理，第二是進入法條的實質處理。今天經濟部人員也在現場，現在先休息 5 分鐘，請教經濟部對於今天議程的內容有沒有比較實質的看法，以及稍後該如何進行法案的處理。現在休息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

進行討論事項。

討 論 事 項

一、審查本院委員劉建國等 16 人擬具「電業法增訂第十六條之一條文草案」案。

二、審查本院委員蘇治芬等 21 人擬具「電業法增訂第十六條之一條文草案」案。

主席：請提案人劉委員建國說明提案旨趣。（不在場）劉委員不在場。

請提案人蘇委員治芬說明提案旨趣。

蘇委員治芬：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台灣電力公司自民營電廠購電，均有依其「促進電力發展營運協助金執行要點」支付民營電廠相關協助金。以台塑麥寮民營電廠為例，台電自 1999 年迄今，支付該電廠之協助金即累積達 27 億以上。然而現行電業法並未針對回饋機制法制化，導致民營電廠自台電收受協助金後，有否如實回饋於地方無法受到約束。基於公平原則並敦促所有公、民營電業均能負擔相同之企業社會責任，落實電業回饋地方相關機制之透明化，特擬具本草案。請各位委員支持本提案，謝謝。

主席（蔡委員培慧代）：請經濟部楊次長說明。

楊次長偉甫：主席、各位委員。大院經濟委員會今天審查「電業法增訂第十六條之一條文」，謹代表經濟部應邀列席說明本部意見，尚祈不吝指正。

有關蘇委員治芬等 21 人及劉委員建國等 16 人提具「電業法增訂第十六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本部意見如次：

一、台電公司為促進電力發展及設施營運之順利進行，增進發電、輸電及變電設施周邊地區居民福祉，及提升公司企業形象，依據「中央政府各機關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捐）助預算執行應注意事項」暨「經濟部所屬事業機構睦鄰工作要點」之宗旨，設置「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促進電力發展營運協助金」，並訂定「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促進電力發展營運協助金執行要點」據以執行。

二、民營電廠相當於台電公司之衛星工廠，當初開放民營電廠籌設時，台電公司於雙方簽訂之購售電合約中，已依上開規定支付促進電力發展營運協助金予民營電廠，再由民營電廠處理地方與民眾回饋事宜，以提高決策與經營之彈性，有利於電廠及輸電線路之興建及後續營運順利進行。依實際執行結果，民營電廠均能於規定期限內完成建廠，爰此機制應具有可操作性。

三、國營電業因屬國營事業，須依國營事業相關規定辦理，爰訂定「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促進電力發展營運協助金執行要點」據以執行，尚無窒礙難行之處。民營電業則充分運用民間資源及經營彈性，協助電力基礎建設，依歷年推動經驗，現行作法尚具可行性。

四、本部刻規劃推動電業自由化，有關委員提案設置「電力開發與社區和諧發展協助金」相關事宜，建議可納入本部刻研擬之「電業法修正草案」中一併考量，該草案預訂今（105）年 7 月底陳報行政院審議，並期於 9 月下一會期函送大院審議。

以上本部之建議，懇請各位委員先進鼎力支持。謝謝各位！

主席：謝謝楊次長的說明。我們今天採兩案合併詢答的方。現在開始進行詢答，每位委員發言時間

為 8 分鐘，得延長 2 分鐘；上午 10 時 30 分截止登記；如有臨時提案，請於 11 時 30 分處理。

請黃委員偉哲發言。

黃委員偉哲：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問楊次長經濟成長，可能跳脫你的業務範圍之外，不過我必須跟你說，財政部公布 6 月的出口數字是連 17 黑，但是經濟部表示，衰退幅度已經縮小了，所以已經脫離谷底。坦白講，這部分還有待商榷，因為衰退幅度是跟去年同期比，去年的基期那麼低，事實上，連 17 個月衰退，在衰退開始時就已經在比較了。你們拿基期較低的部分相比，並表示衰退幅度變小，所以將來馬上會轉正。只是到目前為止，還看不出政府有提出積極的對策，如果政府毫無對策，只能夠消極的看國際景氣由黑翻紅，或是由紅翻黑的話，那就不用講大話，說我國將來馬上要脫離谷底。經濟部講 7 月就可以轉正，實在是太厲害，現在 7 月中了，到時你再看 8 月初公布的數據。

如果要創造經濟上有利的條件，就要減少損失，臺東這次風災損失 20 億，全台灣各地也有農損或建設方面的損害。假如水利設施做好一點的話，就不會有損害，沒有損害的話，就可以將錢拿來做有效的建設，而不是拿來復建。其實有很多問題還是繫於治水的效果，正好治水是次長的業務範圍。有關現在治水的成果，或是因為這次風災受到的損害，包括河川、排水，請次長對這部分說明一下。

主席：請經濟部楊次長說明。

楊次長偉甫：主席、各位委員。這次的颱風是風大於雨，風大於水，所以從災害的情況來看，強風造成的災害遠大於水患造成的災害。到現在為止，因為水患而受損的相關設施相當有限，都是局部的，而且有一些是在施工當中，必須要再補強的地方。以整個治水成效來看，這次產生積淹水的地方並不多，而且都是局部、短時間的淹水。倒是風造成跟水有關的影響，其中也包括自來水設施，停電的戶數曾經達到 2 萬 5,000 戶，不過到昨天為止，自來水系統已經全部恢復供水。

黃委員偉哲：電的部分都恢復了嗎？

楊次長偉甫：電的部分，最多的時候，全台停電曾經高達 55 萬戶。

黃委員偉哲：昨天剩下 2 萬戶？

楊次長偉甫：到昨天為止，台東地區跟綠島地區加起來，大概還有 920 戶左右，主要是集中在台東縣的偏遠地區，一共有 826 戶；綠島的部分還有 98 戶。目前台電公司趕著在今天晚上進行復電的修復工作。

黃委員偉哲：全部修復？

楊次長偉甫：對。

黃委員偉哲：另外，國營事業包括糖水油電等事業機構今年開始進入員工退休高峰，還真巧，去年立法院修法通過國營事業員工退休規定，變成可以跟公保一樣領月退，今年馬上就有一大堆人要退休，估計申請退休的人數高達 1 萬 6,000 人，對於這個人力的大缺口及技術斷層的危機，你們有什麼樣的因應措施？

楊次長偉甫：關於這個問題，事實上，各國營事業在幾年前就已經開始在評估如何面對……

黃委員偉哲：有預見了？

楊次長偉甫：有預見到這個問題，所以包括油電糖水各事業機構都有去評估未來哪些部門離退的人數會比較多、而且是關鍵技術人員居多的部門，他們希望在還沒有受到嚴重影響之前的這段期間加快進用人員，對於這個部分，每一個國營事業都朝這個方向去做。委員剛才所說的沒有錯，根據目前的估計，在未來的 7 年大概會有 1 萬 6,000 人的退休潮，關於這個部分，台電公司等一下也許可以進一步補充說明，每個單位就其必須要有經驗傳承、重要的部分會優先來處理。

黃委員偉哲：台電公司目前人力的補充情形怎麼樣？

楊次長偉甫：我請總經理向委員報告。

黃委員偉哲：為因應退休潮這個問題，台電對人力的補充是怎麼樣？是退一補一嗎？

主席：請台灣電力公司朱總經理說明。

朱總經理文成：主席、各位委員。不是，我們已經向部裡面的人事處申請，就是提前占用人名額，所以我們現在招的人數比較多一點，就是為了因應退休潮。

黃委員偉哲：問題是技術會有斷層、會產生缺口，你們應該在幾年前就已經預見了嘛！這幾年來有沒有去儲備人力把這個缺口頂上來？這些頂上來的人力所遺留的職缺再由新進人員補上來，不是這樣嗎？

朱總經理文成：是，第一，我們希望在訓練上能夠更有效率。

黃委員偉哲：可是今年就有很多人要退休，你們台電今年有多少人要退休？

朱總經理文成：今年有將近 1,000 人要退休。

黃委員偉哲：整年度才只有 1,000 人退休？在兩三年內會有滿多人陸陸續續的退休。

朱總經理文成：在未來八、九年都差不多是這個數字。

黃委員偉哲：這算是高峰期嗎？

朱總經理文成：對。

黃委員偉哲：所以你們在未來八、九年會有八、九千人退休，就將近占你們人力的一半了！

朱總經理文成：不到一半，大概有 40% 的人在未來 10 年內會退休。

黃委員偉哲：應該不是從今年才開始有這種情形，在這幾年都是這樣。

朱總經理文成：已經好幾年了，我們有提前運用員額。

黃委員偉哲：因應人力的銜接跟補充應該還好吧！

朱總經理文成：我們當然是積極的努力，希望在訓練上能夠提高效率，由資深員工帶領實做，另外一方面就是在各地都有一些訓練的課程，也錄製了很多訓練的光碟，讓員工可以在有空的時候或回家以後來觀看。

黃委員偉哲：還在家進修嗎？這是不可能的事情。

朱總經理文成：我們是這樣希望。

黃委員偉哲：你是騙人家沒有當過公務員嗎？怎麼可能在家進修？

朱總經理文成：我們希望他們能夠這樣。

黃委員偉哲：在上班的時候都不想進修了，怎麼會在家進修呢？這是他們的家庭時間。

另外，台電 105 年度編列的敦親睦鄰基金有多少？

朱總經理文成：25 億。

黃委員偉哲：對於在變電所周邊或是一些金額比較大筆的補助，除了敦親睦鄰基金之外，還有什麼改善跟社區之間關係的措施？

主席（蘇委員震清）：請台灣電力公司黃副總經理說明。

黃副總經理鴻麟：主席、各位委員。關於委員所問的那個數字，整年的協助金是 25 億，敦親睦鄰的部分只有 2 億。

黃委員偉哲：是外加或內含？

黃副總經理鴻麟：內含。

黃委員偉哲：協助金是 25 億？

黃副總經理鴻麟：是。

黃委員偉哲：將來可能還會再編更多嗎？還會有其他的部分嗎？

黃副總經理鴻麟：事實上，最近這幾年台電的營運狀況並不好，如果依照規定的話，是以電費收入的 1% 為編列上限，但是最近這幾年可能都只有編一半，未來大致上應該也是這樣的數字。

黃委員偉哲：本席就這個部分當然是尊重你們，但是你們要謹慎使用。最後，本席要請問次長，台塑越南鋼廠排放毒水害死魚群，都還沒有開始營運，就已經有魚被毒死，還答應要賠償 160 幾億，接下來又傳出執照是非法的，次長擔不擔心台塑在越南河靜的鋼鐵廠會被越南接收？

楊次長偉甫：這個問題非常嚴肅，目前我們也在全力處理，包括我們駐越南的大使……

黃委員偉哲：這是沈次長負責的業務，但是你應該也有所瞭解。

楊次長偉甫：因為我最近剛好帶著「連結東協經貿訪問團」到越南跟泰國去訪問，所以對這個問題有進一步的瞭解。據我們瞭解，我們駐當地的大使跟台塑公司正在全力跟越南官方斡旋，目前是定位為一個個案事件，預期越南不會採接收台塑的方式，因為這件事情是一個個案。

黃委員偉哲：好，謝謝。

楊次長偉甫：謝謝。

主席：請陳委員明文發言。

陳委員明文：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想請教朱總經理，你是否支持電業自由化？

主席：請台灣電力公司朱總經理說明。

朱總經理文成：主席、各位委員。自由化是全世界所有行業未來的趨勢，我們也是朝這個方向前進。

陳委員明文：目前台電有沒有朝電業自由化這個方向在操作？

朱總經理文成：有，經過一兩年的籌備，我們從今年 1 月 1 日開始採事業部的操作方式，所以我們現在有 4 個事業部。

陳委員明文：目前大概是什麼樣的操作方式？

朱總經理文成：現在這 4 個事業部是由副總兼任執行長，在財會的部分也做了一些適度的分離，希望他們負擔起獨立經營的責任。

陳委員明文：本席記得在最近這一兩年裡面，不管是公開或私下、不管是董事長或總經理，我聽到的都是你們對於電業自由化的基本態度還是不以為然，甚至董事長還曾經說過電業自由化沒有辦法讓電價下降，他的說法是這樣，沒有錯吧？

朱總經理文成：抱歉，我不記得。

陳委員明文：本席要提醒你們，電業自由化不等於電價下降，我想大家應該要很清楚這一點，其實電業自由化在追求的就是希望發電和輸電必須要分開，這是非常重要的，尤其是我們希望讓台灣的電業環境能夠產生一種質變，可是坦白說我們沒有看到台電對於發電跟輸電的廠房分離有任何的進展，事實上，到現在為止我們都沒有看到。

朱總經理文成：我們內部在很久以前就開始積極在規劃了，像我剛才講的 4 個事業部就是包含了輸供電事業部、水火力事業部、核能事業部和配售電事業部，所以基本上是一種廠網分離的架構。

陳委員明文：廠網分離是你們現在在進行的一個工作嗎？

朱總經理文成：對，4 個事業部就是這樣在做。

陳委員明文：事實上，現在台電公司還沒有做到廠網分離，不是嗎？

朱總經理文成：但是我們設定的 4 個事業部……

陳委員明文：你們只是成立事業部而已嘛！

朱總經理文成：對。

陳委員明文：現在是有朝這個方向在走，你今天要告訴我的只是朝這個方向在走而已，事實上還沒有達到真正在操作的範疇，沒有錯吧？

朱總經理文成：當然要等電業法修法通過以後……

陳委員明文：我只是要提醒你們，其實民進黨基本上希望能夠推動電業自由化，發電、輸配能夠廠房分離，這是我們基本的態度，不只是一要讓電價下降，我們希望能夠達到非核家園的目標，也就是說，我們希望在這個過程中能夠提高綠能供電的比例，我想這是一個重點。現在台電有所謂的綠能供電，很多都讓人家自由認捐，其實很多人都說台電所謂的綠能是假綠能，而我們希望的是真正分離之後，有很多廠商願意選擇綠能發電，讓他們有一個生存的空間。我聽說 Google 曾經要來台灣投資，也曾經承諾要買 100%，他們希望電力 100%都是再生能源，但事實上他們找不到，我們也沒辦法供應給它這些綠能的電力，其實這是個笑話。如果未來發電、輸配電能夠達到廠網分離，我們就能扶植很多綠能發電，只要找到廠商，縱使貴一點，人家也願意買，未來就能提高我們的綠能發電，我想這是一個方向。請問總經理，可不可能繼續朝這個方向走？

朱總經理文成：我想有很多人願意採用綠電，這也是政府的政策，我們公司也是積極投入這方面的投資，電力公司的責任就是如何建全電網，讓他們併網時能夠更為方便，因為一定要併網以後，才能夠方便幫它代輸到它的用戶……

陳委員明文：沒錯。我想電業一定要改革，而且改革的腳步不能停，電業自由化就是改革的手段，所以現在廠網架構的打破、綠能的發電才能夠快速、大幅度的發展，我們的用戶也可以很明確

的知道，他所買的是不是真正的綠電，未來我們很快就能達到 2025 年非核家園的目標了。我們希望讓台電上上下下能夠了解到我們所希望的電業自由化的真正目標為何，也讓總經理能夠了解。另外，520 以後，台電各廠高層有多少人事異動？

朱總經理文成：有一些是輪調的方式。

陳委員明文：什麼時候輪調？

朱總經理文成：有一些主管原則上滿 3 年就要開始輪調。

陳委員明文：什麼時候輪調？是在今年 2 月、3 月、4 月還是 5 月輪調？

朱總經理文成：幾月輪調的部分，我沒有辦法回答，因為經常每個月都有。

陳委員明文：相信你應該很清楚，人事調動是你負責的，我不了解你們人事調動的情況，若你今天無法在此口頭說明，可否提供一份書面資料給本席？

朱總經理文成：是的。

陳委員明文：就是今年度到現在為止，台電各電廠高層（經理以上）有多少人事調動，台電公司內部有調動多少位副總工程師以上？這部分能否提供一份書面資料給本席？

朱總經理文成：沒有問題。

陳委員明文：此外，520 以後，你們有沒有跟新的團隊簽訂購煤合約？

朱總經理文成：購煤的部分，我們經常都有招標，而且也有購買，並沒有特定跟誰買，這個我不了解，我沒聽說過這件事。

陳委員明文：我現在問你啊！我也不了解。

朱總經理文成：我們購煤的所有資訊統統公布在我們公司的網站上。

陳委員明文：我是問你 520 以後有沒有這種情形？

朱總經理文成：沒有特別的……

陳委員明文：你的意思是沒有時間點？

朱總經理文成：對，我們是經常在購買，每年都是例行的，依照……

陳委員明文：每年都是例行在買？

朱總經理文成：對，沒有什麼特別……

陳委員明文：沒有特別是在 520 以前或 520 以後？

朱總經理文成：沒有。

陳委員明文：平常都在什麼時候買？

朱總經理文成：購煤有分長、短期，頭一年大概是秋天之前要設法買到第二年定期的部分，其他的都是期貨，就是短期的……

陳委員明文：我是問定期的部分。

朱總經理文成：我們現在買的量不多。

陳委員明文：定期的部分在什麼時候買？

朱總經理文成：我印象中好像是在秋天之前要買定。

陳委員明文：定期的部分都是秋天買？

朱總經理文成：秋天之前。

陳委員明文：每年的秋天？就是 3 月以前一定要買？

朱總經理文成：買第二年的是在秋天之前。

陳委員明文：你們是今年買明年的，還是有長期合約？

朱總經理文成：長期合約就是要頭一年來籌備。

陳委員明文：長期合約最長是幾年？

朱總經理文成：5 年。

陳委員明文：還有呢？

朱總經理文成：有 5 年，也有 3 年，但是現在買 1 年的比較多，因為價格比較低。

陳委員明文：最近你們有簽 3 年或 5 年嗎？

朱總經理文成：都有。

陳委員明文：能否提供一份書面資料給本席？

朱總經理文成：沒有問題。

陳委員明文：我們想了解你們的長期合約（包括 3 年、5 年的部分），請提供一份書面資料給本席。

朱總經理文成：好的。

陳委員明文：接下來本席要請教次長，現在計程車在抗議 Uber 違法攬客，大家都知道 Uber 這家公司是僑外資，你應該知道吧！這個跟經濟部也有關係，在這種抗議的情況下，經濟部有沒有什麼態度？

主席：請經濟部楊次長說明。

楊次長偉甫：主席、各位委員。跟委員實說，我並不了解這個詳細內容，只是知道這件事的來龍去脈。

陳委員明文：Uber 公司的資本額只有 100 萬，它未登記汽車運輸業，現在它等於是沒有營業登記，但實際上是在做計程車的服務。

楊次長偉甫：目前沒有依照相關規定……

陳委員明文：所以現在全台 8 萬輛計程車都在抗議，坦白說，許多司機大哥都是民進黨的支持者，他們對民進黨很失望，因為他們認為到現在為止政府是沒有態度的。其實世界各國都有這種情況，但基本上世界各國都是禁止的，既然它是僑外資，若查明它確實是違法的話，我們可以予以撤照，這一點我希望經濟部能夠快速的回應。

楊次長偉甫：我會把委員的意見帶回去處理。

陳委員明文：如果可以的話，也讓社會大眾能夠了解政府的態度，謝謝。

楊次長偉甫：是的，謝謝委員的指教。

主席：請徐委員永明發言。

徐委員永明：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最近有颱風，我覺得颱風前後有個很重要的變化，颱風之前我常聽到在說缺電，說今天用電又創新高，而颱風過後，我好像很少聽到在說缺電。

總經理，今天也很熱，有沒有缺電的問題？

主席：請台灣電力公司朱總經理說明。

朱總經理文成：主席、各位委員。今天不是說缺電，而是說警示燈是亮黃燈。

徐委員永明：現在的問題就在此，因為台電是唯一一家供電的公司，我們都跟你們買電，連林院長全都說，有時候台電給他的數據，他都看得很不清楚，他要求台電改一個「讓人看得懂、讀得懂的界面」。我也知道郝明義他們也在跟你談如何讓台電開放、透明的問題，我為什麼會提剛才那個議題？因為你們常常單方面放資訊，民眾會覺得這個資訊到底不可信，作為一家在台灣這麼長時間的公司，與台灣民眾關係這麼密切，院長所講「讓人讀得懂的界面」，你們有沒有在做？

朱總經理文成：謝謝委員的指教……

徐委員永明：讓我把話講完。於是我就進去看你們的界面是什麼樣子，台電提供很多資訊，你們的說法是資訊都在網路上面，有啦！你們提供很多，包括財務資訊、電價成本、燃煤採購、天然氣採購、經營改善成效、人力資源以及火力營運狀況，可是我們比較關心的是，譬如說今日電力資訊、近期電力資訊，點進去以後看到你們有分北中南區，這是「今日用電曲線」，總經理，「今日用電」是什麼意思？

朱總經理文成：今天用電的負載情況。

徐委員永明：是購電嗎？

朱總經理文成：不是。

徐委員永明：還是你發購電的量？

朱總經理文成：是發電給用戶的電。

徐委員永明：購電有沒有算在裡面？

朱總經理文成：購電的部分，IPP 和我們簽約的統統算在裡面。

徐委員永明：你們應該和日本很熟，這是東京電力的界面，它是給一般民眾看，不是給郝明義看，一般民眾會關心這個事情，上面有什麼資訊呢？在 7 月 12 日，這邊有預估最大使用值的電力，左邊有使用率的預估值，右邊的 80%是今日實際使用的，它每個小時都跟你講當日賣電的實際值，有 1 個小時的實際值，也有 5 分鐘的實際值，全部都很清楚。請問總經理，台電可不可以做這樣的東西？

朱總經理文成：左上角那個圖是在我們公司網頁的第一頁，然後底下統統都有公告。

徐委員永明：我知道，你一定會說你們的資訊都有，可不可以整合出一個界面，讓林全院長一目瞭然看得懂？這個東西應該做得出來吧？

朱總經理文成：沒有問題，我們只是從左上角那個圖來進入網站。

徐委員永明：我相信你有很多資訊，本席的意思是能不能做一個這樣的界面放在台電，讓所有人都可以上去看？下一張是關西電力，你們應該也很熟，台電常去考察，對不對？這是本日的，你要看昨天的還可以回去看。下面還有一個小的是個人電腦可以進去看的，甚至可以下載在電腦或手機上面來知道這個狀況，這台電做的到吧？

朱總經理文成：可以。

徐委員永明：我看到的是這些資料。下一頁，這是民間做成的資料，全台灣分成北、中、南，我相信也是用台電的資料來做，因為他不可能編造，資料都在你們手上。民間都可以做到這個地步。總經理，你們多久可以做出來？

朱總經理文成：給我們 1 個月的時間。

徐委員永明：1 個月的時間，好不好？

朱總經理文成：好。

徐委員永明：1 個月，我們在經濟委員會還是遇得到。

朱總經理文成：我們會把您今天指教的，我們沒有的資訊統統加進去。

徐委員永明：不是，你聽不懂啊？我是說界面，你在大同大學當過校長，對不對？

朱總經理文成：沒有問題，我也可以按照你講的……

徐委員永明：你要讓使用者知道今天的狀況是什麼，而不是每天打開報紙看今天要不要缺電、今天是什麼燈，要有比較多的資訊，我要求的是給一般民眾看的，不是你和郝明義之間互動的東西。

朱總經理文成：沒有問題，可以。

徐委員永明：我覺得台灣的消費者應該值得有這樣的界面。

朱總經理文成：有。

徐委員永明：可不可以？1 個月。

朱總經理文成：1 個月內我們把不足的地方統統補上。

徐委員永明：不是不足，我知道你很多資訊都放在這裡，有好幾頁，我也上去看了，我的意思是整合出一個界面讓大家使用，你聽得懂我的意思嗎？

朱總經理文成：聽懂，我瞭解您的意思。

徐委員永明：我們看下一頁，這裡面會有一個耗損率的問題，因為台電公布的是發電量，到底你實際賣的電是多少？台電的線路有個耗損率，雖然你們的資料說慢慢下降到 3%或是百分之多少，可是我們不知道台電每天的售電量是多少。

朱總經理文成：這個沒有辦法即時知道，因為售電量……

徐委員永明：至少每天可以整理得出來，沒辦法？

朱總經理文成：每天用戶的用電量，有些查電表……

徐委員永明：那關西電力公司、東京電力公司為什麼 1 個小時都可以做得出來？

朱總經理文成：這個我們要請教他們，問他們售電怎麼能夠 1 個小時知道，這個有點問題。

徐委員永明：會不會和智慧電表有關係？

朱總經理文成：但是東京電力也只有 30%裝設智慧電表。

徐委員永明：總經理，其實我就是想問你智慧電表的事，前任經濟部長說智慧電表的目標不變，就是要它普及。行政院長林全在總質詢的時候也說要它普及，現在的經濟部長也是這樣講，你是最重要的政策執行者，你的立場是什麼？一年前你說這是「神話」。

朱總經理文成：我沒有說神話，我從來沒有說過這是神話。

徐委員永明：總經理，你是在委員會答詢哦！你當時沒有講這個話嗎？

朱總經理文成：我不記得我有講這個話，抱歉！

徐委員永明：這是報紙有報導的啊！

朱總經理文成：沒有、沒有。

徐委員永明：如果報紙有報導，你說謊要怎麼負責？

朱總經理文成：我不大記得有這個印象。

徐委員永明：你是忘記了？

朱總經理文成：我應該是不記得。

徐委員永明：那我問你，你當時對智慧電表訂了一個很大的目標說 2016 年要達幾萬戶，現在的情況是什麼？

朱總經理文成：不是，向您報告，我們在執行低壓電表 1 萬戶的時候，發現通訊有很大的障礙，所以現在要努力把這個問題解決，不然的話，如果貿然統統做下去……

徐委員永明：我們看下面這一段，「台電總經理朱文成昨天表示，台電去年花費 2 億多元設置 1 萬戶智慧型電表基礎建設，但節電效果並不如預期，僅能節省 5% 的用電量」，「僅 8.4% 用戶願參與。朱也指出智慧電表僅能回報資訊，但並無法節約能源及促成穩定供電，外界顯然過度神話智慧電表，目前此計畫已暫時喊停。」

朱總經理文成：我們暫時因為通訊的問題沒有辦法解決，所以要把這個通訊的問題解決才……

徐委員永明：你現在是台電總經理，院長說要做智慧電表，你現在到底要不要做？

朱總經理文成：我們在今年底解決通訊問題以後，我們就……

徐委員永明：通訊問題為什麼需要解決？之前的廠商是哪一家？

朱總經理文成：我不記得廠商，我沒有去深入……

徐委員永明：是不是大同？

朱總經理文成：我是在大同大學任教，並沒有在大同公司任職。

徐委員永明：我知道，我是說之前智慧電表是哪一家公司做的？

朱總經理文成：台灣有好幾家可以供應。

徐委員永明：是哪一家？你是總經理，之前花了 2 億元裝置 1 萬戶智慧型電表，這 1 萬戶是誰做的？

朱總經理文成：由大同公司得到這個標。

徐委員永明：你在大同從副教授一直做到校長，後來空降台電當總經理，新聞還說這是多年來少見的。總經理，一開始智慧電表是你的重要政策，你過去服務的大學的相關企業包了智慧電表的工程，然後你在去年開始喊說這是神話、這做不到。

朱總經理文成：不是做不到，是有困難，我們要解決困難以後才能往下走。

徐委員永明：那美國做的到，歐洲很多國家做的到，我們為什麼一定要用大同？

朱總經理文成：大同是其中之一的廠商，這個標被它得到而已。

徐委員永明：不是，我不清楚為什麼你這個總經理可以繼續做下去，當我們院長想要繼續做智慧電表政策的時候，你還是主要負責執行的人。

朱總經理文成：我們在持續的努力。

徐委員永明：總經理，我只問兩個問題，你是從大同的校長空降當台電的總經理，台電主要使用的是大同的智慧電表。

朱總經理文成：不是主要使用，是那個標它得到了。

徐委員永明：你們使用大同的智慧電表，它的智慧電表因為產生通訊問題，然後你出來講這是神話，你會不會覺得這像一個詐騙集團？

朱總經理文成：不會啦！

徐委員永明：只是詐騙的對象是台灣民眾，詐騙對象是前任經濟部長，詐騙對象是現在的經濟部長和行政院長，你不覺得有太多的利益糾葛在這裡面嗎？然後我說你講「神話」，你說沒有，剛才我唸的那段話是不是你講的？

朱總經理文成：我沒有印象講這個神話。

徐委員永明：如果台電總經理在立法院委員會的質詢都可以用這種態度，我覺得郝明義根本不要談什麼開放台電，我們院長根本不要講什麼一目瞭然的台電，你如果繼續用這種態度，造成台灣民眾對台電的不信任，你會有愧於這家百年公司，你知不知道？你要不要回應一下，講一句話？你之前是當校長、當教授啊！

朱總經理文成：這是報紙上寫的，我沒有印象有用那麼輕浮的話說這個是神話，很抱歉，如果有這樣子的話，我實在是很……

徐委員永明：遇到你這種總經理，我覺得真的是台灣的悲哀。

主席：請孔委員文吉發言。

孔委員文吉：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次長，有關這一次電業法的修正，你們自己也有一個電業法的修正草案在 7 月底呈報行政院，到 9 月才出來併案審議，這個法的修正對於目前電協會在敦親睦鄰這方面有沒有什麼影響？

主席：請經濟部楊次長說明。

楊次長偉甫：主席、各位委員。目前在電業法中並沒有明定協助金的支用方式等，在修正案裡面要把這些內涵講得更清楚，因為未來電業法修正案牽涉的範圍比較廣，所以我們才會建議今天這個案子併到電業法的修正案一併處理，因為電業法修正案那個大案子裡頭有包括這個項目，我們只是這樣建議。

孔委員文吉：電協會針對原住民地區有一些敦親睦鄰的項目，是不是和這個有關？

楊次長偉甫：對，和這個有關。

孔委員文吉：那那個部分會不會受到排擠還是怎麼樣？

楊次長偉甫：我想不會，本來台電公司在自己的發電廠裡面就有編這樣的預算，IPP 民營電廠的部分，我們是希望讓它更清楚、更透明。

孔委員文吉：這是民營電廠的部分嘛？

楊次長偉甫：對。

孔委員文吉：這一次台東受到尼伯特颱風的侵襲，颱風過後還是缺電，並不像剛才徐委員說颱風之前缺電，颱風過後……

楊次長偉甫：現在還有 924 戶正在搶修中。

孔委員文吉：924 戶，在整個台東嗎？

楊次長偉甫：在整個台東，包括蘭嶼有 98 戶。

孔委員文吉：蘭嶼那邊本來是全部都停電。

楊次長偉甫：對。

孔委員文吉：現在蘭嶼的供電狀況怎麼樣？

楊次長偉甫：在地名叫溫泉的地方有 65 戶，在附近有灌溉用電的戶數還有 33 戶，目前在搶修當中，預計今天在天黑之前可以搶修完成。

孔委員文吉：所以蘭嶼停電的狀況總共是九十多戶。

楊次長偉甫：剛才講的是綠島。

孔委員文吉：剛才是講綠島，那蘭嶼呢？

楊次長偉甫：蘭嶼沒有問題了。

孔委員文吉：蘭嶼是全面停電，上一次也是全面停電。

楊次長偉甫：對，現在已經修復完成。

孔委員文吉：都修復完了？

楊次長偉甫：是。

孔委員文吉：現在整個台東縣市有……

楊次長偉甫：924 戶。

孔委員文吉：到今天晚上可以全面恢復電力？

楊次長偉甫：今天晚上都可以修好。

孔委員文吉：除了電力修復之外，台電對災區還能夠幫忙什麼事？當然台電也不能說不認真、不努力，也是非常認真努力，但是在台東市修電的狀況上一次有人說為什麼對台東縣幾個原住民地區比較慢恢復供電，像延平、海端那些，我最近也有接到電話，當然後來各村都有修復。我知道台電工作人員很努力，因為這是全面性的災害，而且是史上空前的，是台東縣最大的一個災害，台電對災區還可以提供什麼樣的協助？

楊次長偉甫：是不是請台電公司總經理來回答這個問題？

主席：請台灣電力公司朱總經理說明。

朱總經理文成：主席、各位委員。因為這次的風災實在是太厲害，委員應該也瞭解，在修復的過程中除了有很多的電線和電桿倒塌以外，為什麼已經好幾天了到目前還有九百多戶？主要是因為在市區有大型的招牌和路樹壓到電線，這些必須要先移開才能夠再拉線。

孔委員文吉：本席的意思是，上一次因為台南的氣爆，後來立法院有修正災害防救法，針對企業貸款有一些融資低利的優惠，針對土壤液化也有，比以前的災害防救法修得更好。那本席上一次

也有提出來，對於一些重災區，好比說這次的台東，台電有沒有辦法給予電價減免的優惠？針對受災戶的營業用電，因為現在商家看板什麼的都倒了，你們都看得很清楚，對於營業用電和家戶用電，台電是不是可以提出電價減免或者是全部減免的優惠方案？

朱總經理文成：因為受災民眾滿多的，受災情況也不大一樣，所以我們就看停電幾天，然後按照比例來扣減電費，用這個方式來處理。

孔委員文吉：你們現在有沒有這樣做？

朱總經理文成：我們準備這樣子做。

孔委員文吉：我覺得這一次大家對台東的災情都非常關心，我們有錢出錢、有力出力，我覺得針對電的部分可以從這方面去考量，因為台電過去對重災區幾乎只有搶電、修電，針對災區商家和民宅的缺電是不是可以給予優惠，然後提出一個比較具體的數據？剛才總經理說要看災害的狀況，每一家戶都不一樣，是這樣嗎？

朱總經理文成：缺電幾天，我們就整月按比例扣減。

孔委員文吉：按比例扣減，過去台電有沒有做過？

朱總經理文成：有。

孔委員文吉：有做過，是吧？

朱總經理文成：我們按照往例繼續來執行。

孔委員文吉：針對這一次尼伯特颱風，我們就先以台東縣為主，因為台東縣受到最大的災害。這個部分什麼時候出來？

朱總經理文成：等到月底收費的時候，我們就按照這個方式計算。

孔委員文吉：是不是可以說明一下怎麼樣減免？

朱總經理文成：請副總說明細節。

主席：請台灣電力公司黃副總經理說明。

黃副總經理鴻麟：主席、各位委員。依照我們營業規則，當停電的時候是按日比例來扣減基本度數，停 3 天就扣 3 天。如果是一般的動力用戶，也就是工廠，我們是按小時去扣，實際的數字是不是我們再提供給委員參考？

孔委員文吉：針對這樣一個優惠減免的方案以嘉惠台東受災的居民，我覺得台電可以開一個記者會來安撫民心，然後說台電公司針對缺電的狀態除了搶休之外，還有這樣的減免方案，你們可以開記者會宣導一下。

朱總經理文成：是，謝謝您。

孔委員文吉：另外，現在也缺水，自來水的部分是不是次長在負責？

楊次長偉甫：是，自來水公司的部分我們比照辦理。

孔委員文吉：自來水也是，除了電費減免，水費也要減免。

楊次長偉甫：是。

孔委員文吉：因為現在很多水管都壞了，水塔都倒掉了，對於災民的損失好像只有針對屋頂被掀開的每戶補助 2 萬元，屋頂被掀開的我有滿高的比例，家家戶戶的磚塊、瓦片全部都飛掉了，

所以一戶補助 2 萬元，在水和電方面可以再給台東多一點關心，好不好？

楊次長偉甫：是，我們比照台電公司，停水、停電那幾天的用水、用電費用全部扣除。

孔委員文吉：因為上一次台南氣爆的事情，後來立法院馬上修正了災害防救法，對於台東方面我們不需要再修法一次，但是經濟部在台電還有自來水這個部分，我希望你們召開記者會宣布針對台東重災區怎麼樣提供優惠減免方案，好不好？

楊次長偉甫：是。

孔委員文吉：次長，水利署是你在負責嘛？

楊次長偉甫：是。

孔委員文吉：針對河川這個部分，因為汛期已經快到了，希望次長能夠督促水利署，該清淤的就要清淤。

楊次長偉甫：是，這個都有專案在列管當中。

孔委員文吉：好，謝謝。

主席：請蔡委員培慧發言。

蔡委員培慧：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次長，我們現在在討論回饋機制，但是在討論回饋機制之前，我有兩個問題想向您請教，確實是請教啦！第一個，您知道台灣現在要朝向綠能發電，對不對？

主席：請經濟部楊次長說明。

楊次長偉甫：主席、各位委員。是。

蔡委員培慧：您過去擔任過水利署署長，然後今天也有台電公司在場，我來自於日月潭，日月潭從日本時代開始就是台灣最大的水力發電廠，甚至於明潭或者是其他的後來也有做很多的發展。最近日月潭遇到了一個新的問題，就是它開始淤積，如果你們去日月潭環潭，你們可以看到在入水口那邊，因為最近這幾年不管是土石崩塌或者是颱風造成的損害，在濁水溪上游也開始淤積了，這件事情你們有想過怎麼解決嗎？難道就放任它像石門水庫或其他水庫一樣的淤積嗎？譬如萬大水庫也是日本時代的發電廠，它現在也不是不能發電，但是它的淤積非常嚴重，您的想法呢？

楊次長偉甫：以台灣目前的現況有 94 座被歸類為水庫，這些水庫或多或少都有淤積的問題，要如何針對淤積的問題用更直接務實的方式來處理，我們做了風險評估，風險評估的結果有 6 座水庫是最高風險必須要馬上做淤積的處理，包括你剛才提到的石門水庫和曾文水庫等，這些水庫經過分析之後，有急迫需要的部分目前都在進行當中，包括北部的石門水庫、南部的曾文水庫和南化水庫，甚至包括日月潭也局部在做處理，所以每一座水庫都有它的任務和它的需求，我們會按照優先次序來處理。

蔡委員培慧：好，您講了一個很廣泛的答案。我知道台電在前幾年針對日月潭的淤積提出了一個解決淤積，同時建立新的水力發電的綠能方向，在過去稱為德化社現在是伊達邵的位置有一個山洞穿越，可以讓淤積的水由那邊排到濁水溪，在排水的過程中也可以發電。你知道水力發電對台灣的電力調度是非常重要的，因為水力發電在晚上的發電是不能夠蓄集的，所以可以抽水下

來，在第二天的白天再發電。以我的立場來看，我覺得這個方案是不是應該再拿出來重新評估？是不是應該再去考慮做這件事的可能性？我必須要再一次的強調，未來的綠能發電有很多方法，但是水力發電是台灣的地形、地質很重要的一個方式。

楊次長偉甫：委員講得沒有錯，目前正在請水利署評估現有的水利發電設施有沒有可能增加它的功能，比如說您剛才提到日月潭有沒有可能讓它增加新的抽蓄發電的機會，我們會把你剛才提到的，過去曾經有過的這種研究案再把它調出來看看。但是以現況來講，我的印象當中，這個計畫並沒有啟動進一步的評估，不過我們非常樂意回去把資料調出來，列入我們新增抽蓄發電潛力位置的水庫評估計畫中，這個計畫我們正在進行。

蔡委員培慧：是不是可以請台電總經理講一下你們當時的規劃？因為我印象中這個規劃已經是非常的完整。

主席：請台灣電力公司朱總經理說明。

朱總經理文成：主席、各位委員。抱歉，就我所知，我不大瞭解有這件事情，可能我知道的比較少。

蔡委員培慧：我就說田庄人和你們台北人不一樣，我們田庄人都知道這些事情，但是你們台北人不知道。

朱總經理文成：不是，至少在我任職這段時間還有我的瞭解，好像沒有聽過這個情況。

蔡委員培慧：好，沒關係，我再一次強調，鄉下人比較知道鄉下的事情。

朱總經理文成：不是，我想委員既然提起，我們回去找一下，看看是不是曾經有過這個規劃，我們拿出來再……

蔡委員培慧：甚至你可以去詢問日月潭風景管理處或者是魚池鄉公所，他們都會告訴你很多的答案。

朱總經理文成：好，沒問題，我回去找。

蔡委員培慧：謝謝總經理。接著本席想再詢問楊次長，剛才您提到的是大型水力發電的評估，但是我要特別強調，事實上水力發電也可以做微型水力發電，比如說一個小型的電廠，它看起來並不會太破壞環境，如同我講過，本席去德國看，它看起來就像一般的河川，但是從旁邊一個小的建築走下去，它是一個挖到地下三層的小型水力發電廠。台灣下雨很多，但是地形的高低差很大，所以未來你們在評估綠能發電的時候，是不是可以針對偏鄉地區這種高低差的河川去思考微型水力發電？

楊次長偉甫：在幾年前，我擔任水利署署長的時候就開始推動小水力發電或者是微水力發電，目前據我瞭解，有很多的圳路和既有的水利設施是在水利會的管轄區域，水利署各河川局與我們的水資源局已經有一些微水力發電或小水力發電的計畫。舉個例子來講，目前台電公司和水利署已經在中部的鯉魚潭水庫有一個小水力發電的計畫，接近到中型水力發電，已經有計畫開始推動，那其他比較零星、比較小的水力發電計畫，我們會後把資料整理給委員參考，就是目前已經在啟動當中的計畫。

蔡委員培慧：好，麻煩您提供相關的資料。那我們就進到下一個問題，也就是回饋金。針對今天劉

建國委員或者是蘇治芬委員的提案，我相信在發電區域或者是受到發電危害的民眾都非常的關注。有關回饋金將來的辦法，在你的報告裡頭也提到電業法，我覺得在評估的時候是不是也要納入當地居民以及公民團體？為什麼本席會這樣講？我可以舉一個例子，前幾天我和彰化的鄉親開記者會，他們特別指出台化，台化做這種生煤發電的位置在哪裡呢？在彰化市市中心，它離鄰近的彰化師大不過兩、三百公尺，甚至連彰基也在它的範圍旁邊，可是它每天排放各式各樣的污染就這樣衝出來，然後又沒有好好去做空氣監測。換句話說，我覺得回饋金這件事情不只是錢分到哪裡而已，我們應該去思考這個電廠的地理位置造成的環境污染，以及這個環境污染造成的居民損害。我認為我們的回饋金太流於浮華的形式，譬如說辦活動，譬如說印一些宣傳品，可是都沒有去思考發電特別是過去我們慣例的生煤發電並不是對人民沒有危害的，在這個部分你們怎麼思考、怎麼處理呢？

楊次長偉甫：委員提到的這個概念非常正確，因為過去的回饋金有一些不是直接用於在地受影響居民的生活健康和照護，所以目前在訂的這些辦法後續會有一些子法，我們也期待在訂定的過程中能夠把委員這些概念放進去。據我的瞭解，目前台塑工業區給地方的回饋金裡面就包括居民的保險這一類的東西，未來修法完成之後，我們希望配套的子法能夠把這些內涵訂得更詳細一點，我們願意來努力。

蔡委員培慧：除了回饋金的辦法訂詳細一點之外，第二題的第二個提問就是設置地點，你覺得像台化這樣的一個生煤發電設在彰化市，請注意，是在彰化市，而且它就在省道旁邊的中山路上，合理嗎？

楊次長偉甫：台化公司是屬於什麼樣的發電，很抱歉，我個人並不清楚，不過如果在市區裡面有發電設備，不管它是汽電共生或者是不同的來源，確實是要檢討它對於周遭環境的影響到什麼樣的程度，這點應該要予以重視，這是沒有錯的。

蔡委員培慧：最近彰化縣政府針對台化的所在地設了特殊性工業區，換句話說就是要針對它的污染源做監測，監測之後提出一些相對應的管理或處罰，但是你知道台化做了什麼事嗎？它去環保署訴願，這件事情反映了什麼？這件事情反映了我們本來就應該對這些造成污染區做一些很好的評估，我並不是說污染不能放在彰化市，而可以放在濁水溪的出海口，我絕對不是這個意思，而是整體而言它就應該要顧及到人民的健康，特別是空氣污染看起來是無形的，但是它漫佈的區域卻是非常多，比如說你們的中火以及六輕，你知道這些空氣污染會散到哪裡去嗎？會往我們南投的山上散，因為有中央山脈擋住，所以一樣會面臨紫爆和空氣污染的地方就在埔里、就在竹山。我要說的是，你剛才才提到你們會進行評估，請務必要把人民的健康安全放在評估的項目裡頭。

主席：請管委員碧玲發言。

管委員碧玲：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們今天修電業法是針對民營業者是不是應該要有俗稱的回饋金，也就是協助金，然後我們要求他們也要負擔這一筆成本，到底應該要求民營電廠付出一個怎麼樣的公共責任。我不禁要先回憶一下還有一個公共責任，你們承諾要把修法送進來，現在也還沒有看到，就是依法要提列公積金這件事。如果民營電廠依法提列公積金，然

後這個公積金可以負擔協助金一樣的功能的話，是不是應該併案一起來討論？電業法和民營電廠的民營公用事業監督條例一起來處理，兩個法一起修，對於民間業者應該如何負擔公共責任就可以有一個整體的制度。次長，你們到底什麼時候要把修法送進來？

主席：請經濟部楊次長說明。

楊次長偉甫：主席、各位委員。在電業法的部分，現在……

管委員碧玲：我是說民營公用事業監督條例。

楊次長偉甫：這個部分是不是容許讓我們能源局的主任秘書和副局長來說明？

管委員碧玲：這個是政策耶！

楊次長偉甫：因為這個部分不是我業管的業務。

管委員碧玲：不是你業管，怎麼今天是你來？

楊次長偉甫：因為業管的次長在國外。

管委員碧玲：亂七八糟！請教主秘，有沒有在做立法準備和修法的準備？

主席（蔡委員培慧代）：請經濟部能源局李主任秘書說明。

李主任秘書君禮：主席、各位委員。有，目前立法修正的進度，經濟部準備在 7 月送到行政院，那行政院的規劃……

管委員碧玲：你們準備要要求他們作為依法必須要提列的公用事業，對不對？

李主任秘書君禮：是。

管委員碧玲：你們要快，你知道為什麼嗎？因為這個法律課以責任的那個基礎實在是非常寬厚，因為我們規定的是什麼？是全年的純益耶！純益超過資本總額 25% 的時候，超過的那個部分一半提列出來，你知道嗎？以這幾家電廠來看，譬如說麥寮電廠的投資金額是 358 億，依法是讓它賺足了 89.5 億以後，賺足哦！超過它賺足的 89.5 億以後，超過的那些部分一半提列公積金，不可以手軟啊！讓它一年賺飽 89.5 億才叫它提列其餘的一半，你們都手軟這麼多年。你看看投資金額 190 億的長生電廠，讓它賺飽 47.5 億以後才需要提列超過的一半。那最低資本額的國光電廠，這是你們的孫公司吧？

李主任秘書君禮：國光是有中油的股份在其中。

管委員碧玲：有中油的股份，所以是經濟部所屬的孫公司。國光是讓它賺足 27.25 億以後，超過的部分才提列一半，你想想看這樣的規定夠寬厚了吧！

李主任秘書君禮：是的。

管委員碧玲：夠鼓勵了吧！鼓勵他們可以賺那麼多以後再叫他們提列，對不對？所以你們要快，趕快送進來，好不好？

李主任秘書君禮：是的。

管委員碧玲：臨時會過了以後就 9 月了，你看錯過了這個會期，下個會期無論如何一定要送進來，目標就是民營電廠屬於民營公用事業而應該要提列公積金的部分，這個方向是確定的，對不對？

李主任秘書君禮：是。

管委員碧玲：好，這是第一點。第二點，今天這個協助金我們是修在電業法，你們希望等你們電業法的版本來再一起修，你們有關於這一點的方向是什麼？

李主任秘書君禮：基本上現行的也有回饋金，但是沒有法源的制度，我們是要把現在的制度訂一個法源依據，用法律來規範。

管委員碧玲：所以你們與這一次兩個委員提案的方向是一致的，是不是？

李主任秘書君禮：是的。

管委員碧玲：好，那我問你，未來我們電業自由化，在電業自由化的時候會有各種各類再生能源的發電出現，這個電業法因應到那個時候，再生能源的發電和輸配電業者要不要繳交協助金？以再生能源發電來講，他們對於環境的污染破壞與非再生能源相較之下，我們還是比較鼓勵再生能源發電業者嘛？

李主任秘書君禮：是。

管委員碧玲：我們要能源的平等、能源的民主化，將來電業自由化、能源民主化之後，各種再生能源的發電會不斷的出現，我們現在要修電業法，假設要因應到那個時候，把再生能源的業者排除，合不合理？

李主任秘書君禮：我們目前的想法是它應該和傳統做區別……

管委員碧玲：是，那怎麼區別？

李主任秘書君禮：但是不是完全不必負擔地方回饋或公積金？這個我們再考慮。

管委員碧玲：沒有把握？還要仔細探討是不是完全排除，是嗎？

李主任秘書君禮：是，譬如目前的風力發電，地方上也有一些人認為有影響。

管委員碧玲：對，它的噪音也是很嚴重。

李主任秘書君禮：但是我們覺得它的比重可能和傳統的火力燃煤應該有一些區別。

管委員碧玲：再生能源的業者和傳統的業者會有比例上的不同，但是基本上還是都要課以協助金的責任，是這樣的方向嗎？

李主任秘書君禮：目前的想法是這樣子。

管委員碧玲：我不曉得主席是不是裁示先詢答然後等你們的版本進來，如果是的話，到時候就看你們的版本怎麼樣把這個精神放進去，讓這個電業法的修訂可以因應未來長期，要可大可久。

李主任秘書君禮：是的。

管委員碧玲：接下來要說的是，我這一次去考察林口電廠的時候，發現台電對於 2025 年的電力需求是朝向比現在更高的成長方向在預估，朝成長方向去預估的時候，對於燃煤發電你們仍然估計要讓它占 30%，換句話說，在 2025 年之前你們總共要蓋幾個燃煤發電廠？那一天我數一數有好幾家燃煤發電廠要蓋，總共幾家？總經理你說一下。

主席：請台灣電力公司朱總經理說明。

朱總經理文成：主席、各位委員。一個是正在進行中的林口，還有南部的大林。

管委員碧玲：不只。

朱總經理文成：還有深澳電廠。

管委員碧玲：不只。

朱總經理文成：你講的可能是更新的部分，在新港。

管委員碧玲：不是更新，是新的燃煤電廠。

朱總經理文成：其他就沒有燃煤電廠了。

管委員碧玲：那一天的報告中有好幾家燃煤電廠，當然有包括深澳沒有錯，中部也有。

朱總經理文成：東部？

管委員碧玲：中部。

朱總經理文成：中部是台中電廠要再加 2 部天然氣的機組，沒有燃煤。

管委員碧玲：有燃煤哦！

朱總經理文成：沒有。

管委員碧玲：現場有沒有水火力營運事業部的人員？

朱總經理文成：這幾個那麼大的發電我記得還算清楚。

管委員碧玲：你記得清楚？

朱總經理文成：我記得，台中沒有。

管委員碧玲：燃煤仍然要占 30% 的比例。

朱總經理文成：不是，委員可能有誤會，就是彰工那個地方原來是計畫燒煤的，但是我們現在撤掉，不會在那邊做燒煤的電廠。

管委員碧玲：會用火力或是天然氣？

朱總經理文成：我們希望未來朝天然氣的方向。

管委員碧玲：好，無論如何整體來講，對於未來因應非核時代到 2025 年的時候，從電力的預估一直到整體的再生能源發電，也就是綠能的發電計畫加進來的情況之下，你們要好好的重新檢討目前既定的這些佈建計畫，因為本席發現台電整體的思維還沒有把新政府所帶來綠能為主的未來電力民主、能源民主的小型、社區的、再生能源綠能的這一種發電的時代算進來，作為台電佈建所有的基礎建設以及未來發電建置的概念，我覺得新的概念還沒有進來，你們應該要用這一種預測和經濟部整個團隊一起去對未來的佈建計畫做審視。次長，我認為經濟部要領導這個工作的進行。

楊次長偉甫：是，目前正在進行當中，確實沒有錯，我們必須要重新檢討。

管委員碧玲：所以那一天我們看到了才會發現目前都還沒有，正在進行當中，是不是？

楊次長偉甫：是。

管委員碧玲：是能源局在主導？那這之中，離岸風力發電的進度是什麼？

主席：請經濟部能源局陳副局長說明。

陳副局長玲慧：主席、各位委員。現在離岸風力有兩個民間的示範風場，其中有一個在今年 7 月…

管委員碧玲：不是，我是講總體的進度，本席最近聽到的是你們要避開環評所需的場域，然後就不需環評，我沒辦法接受這種論述。

陳副局長玲慧：沒有、沒有，我們都有……

管委員碧玲：這是什麼論述？

陳副局長玲慧：我們現在都有進行環評，而且還在做政策環評。

管委員碧玲：尤其是風機怎麼佈建的環評很重要。

陳副局長玲慧：是。

管委員碧玲：包括海洋生態、各種漁業、航運或者是軍事相關因素之下的種種環評，我認為 600 到 1,000 座的風機在中部的海域上面要去佈建，這是非常重大需要做全面性環評，但是我看到了那個論述，嚇我一跳耶！

陳副局長玲慧：我們現在正在做政策環評，12 日才剛開過環評的審查。

管委員碧玲：你弄一個報告，讓我們知道所謂的政策環評涵蓋哪些項目和內容，好不好？

陳副局長玲慧：好。

管委員碧玲：一個禮拜之內給經濟委員會。

陳副局長玲慧：沒問題。

管委員碧玲：好，謝謝。

主席：請王委員惠美發言。

王委員惠美：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你們的報告講到當初開放民營電廠籌設的時候，你們有先給這些民營電廠電協金，讓他們去回饋地方，是不是？

主席：請經濟部楊次長說明。

楊次長偉甫：主席、各位委員。是。

王委員惠美：沒有錯嘛！再來，這 9 家 IPP，台電和他們一簽就簽了 25 年的長期合約，對吧？沒錯。台電向他們購價的電價是很穩定的，然後燃料漲價還歸台電，對不對？這生意很好做，等於是穩賺不賠耶！那有這麼「好康」的工作？

主席：請台灣電力公司朱總經理說明。

朱總經理文成：主席、各位委員。不是，根據燃料價格的升降，有一個燃料的條款在裡面。

王委員惠美：次長，你覺得這樣合理嗎？

楊次長偉甫：過去的合約是在鼓勵的階段所訂的一些措施，我還需要詳細瞭解這個部分。

王委員惠美：我們在上一次在經濟委員會有問過沈次長，他當時承諾回去會針對 IPP 相關的公積金做處理，那我現在看你們的報告好像是說你們不想追，要把它併在你們電業法的修法過程中，那過去的這一段到底追還是不追？

楊次長偉甫：這個是不是容我們能源局的主任秘書來說明？

主席：請經濟部能源局李主任秘書說明。

李主任秘書君禮：主席、各位委員。因為電業法是一個特別法，所以過去公積金的預算在電業法裡面的訂定是不清楚的，那我們這次修正……

王委員惠美：不清楚的，所以你們不打算去追？

李主任秘書君禮：我們是對新的要先確定法源之後，再依這個……

王委員惠美：舊的就不理它？我們民法有追溯期間，對不對？

李主任秘書君禮：是。

王委員惠美：你們都不作為耶！

李主任秘書君禮：因為目前它的法源依據是不明確的，我們現在要訂出明確的法源依據。

王委員惠美：你這個回饋金完全不明確，你們向這些民營電廠去追是不合法的，是不是這樣？

李主任秘書君禮：這個是從法施行之後，它就要開始……

王委員惠美：就要繳吧？

李主任秘書君禮：對，就要繳了。

王委員惠美：那我現在問你，你們怎麼追？你只要告訴我追或不追。

李主任秘書君禮：這要看立法過程，溯及既往在立法技術上是比較有困難的，除非在法裡面訂要溯及既往，一般來講，它會從法通過之後……

王委員惠美：那是你後面電業法的部分，這是兩件事情。電業法是電業法後面的規範，前面是前面的規範，你前面追不追？我只問你這一點。

李主任秘書君禮：對前面的部分，目前沒有可以追的法源。

王委員惠美：所以你去追會輸，是這樣嗎？

李主任秘書君禮：是，恐怕會這樣。

王委員惠美：恐怕？

李主任秘書君禮：對，因為目前的法令……

王委員惠美：你們用「恐怕」，本席不太能夠接受耶！

李主任秘書君禮：因為目前的電業法裡面並沒有規定。

王委員惠美：好，你們追不追這個東西，我跟你講，到時候會變成你們瀆職哦！

李主任秘書君禮：是。

王委員惠美：有法在那邊，你們……

李主任秘書君禮：目前是沒有那個法律。

王委員惠美：我待會兒再和你談監察院的部分。在電業法的修法過程中，你們的立場又是怎麼樣？

李主任秘書君禮：我們要把它明定進來。

王委員惠美：法制化。

李主任秘書君禮：是。

王委員惠美：和台電的一樣，還是會比台電更嚴？還是更鬆？

李主任秘書君禮：目前分兩部分，一個是公積金的部分，一個是回饋金的部分。公積金的部分，我們會比照目前的民營公用事業監督條例把它放進來，我們規劃的草案是完全一樣的。至於今天談到的地方回饋金，這是不一樣的錢，當然我們剛才也說是不是修電業法的時候把它一併考量，不要同時讓一個業者負擔兩種，目前我們的想法是就現況沒有法令規定的把它用法律來訂清楚，讓業者有所遵循。目前的回饋方式，民營業者是依照自己與地方的溝通，和地方政府來訂。

王委員惠美：你們當時在簽契約的時候，公積金這個部分有沒有簽在契約裡面？

李主任秘書君禮：公積金沒有。

王委員惠美：完全沒有？那你們只是用自己的辦法嗎？

李主任秘書君禮：就是剛才講的，叫做回饋金。

王委員惠美：用回饋金的方式。

李主任秘書君禮：是。

王委員惠美：你們要去研究，我看你們現在好像不打算追，所以連研究都不研究。監察院在 101 年正式糾正經濟部和台電，它認為汽電共生業者高價賣電給你們，你們用廉價電價給他們，然後在市場利率調整的過程中，你們也沒有去要求相關的調整，與民營發電廠簽的契約很多內容又違反相關的規定，致業者獲取不當的利潤，顯見民營電廠的暴利是建築在政府的默許上面，這個監察院寫得很明白，次長同不同意？

楊次長偉甫：當然我們要接受監察院的調查報告，並且進一步去瞭解，如果有不合理的地方，我們必須按照規定來處理。

王委員惠美：我希望你們加速，好不好？

楊次長偉甫：是。

王委員惠美：剛才委員已經 show 出來給你們看了，是暴利耶！你們不能就口頭一個很大的罩門說電業要自由化，然後任由暴利，哪有一個行業是穩賺不賠的啊！我希望經濟部和台電針對這個東西回去好好的檢討。再來，民營電廠賺了台電的錢，然後製造了這些污染，我看他們回饋的東西有的多、有的少，有的根本就沒有，本席希望你們真的要制度化。

本席再請問次長，台塑六輕對麥寮有回饋，在那一條河以外的大城鄉完全都沒有，就差那一條河，因為行政區域不同。現在大城也叫做「癌症村」，在總人口 462 人中，得癌症的有 28 人，上次本席在這邊問，你們說回去要做相關的溝通，結果你們的回文讓本席看了實在很生氣，我現在都在懷疑經濟部到底是中華民國的經濟部還是台塑的經濟部，你們給我的所有回答都是「台塑表示」，有道理嗎？次長，你是領中華民國經濟部的錢還是領台塑的錢？麻煩你講一下。

楊次長偉甫：如果回給委員的文上面是這樣寫，我覺得是不妥當的，是不是容我回去瞭解這個文的詳細內容，再向您報告？

王委員惠美：我會再提供給你這個文，很扯耶！連我們的健康評估、流行病的病學調查都要彰化縣政府自己去花錢耶！好，那沒關係，叫你們經濟部去和他們溝通看看，你們的回答竟然都是台塑企業說什麼、台塑企業說什麼，我希望經濟部不要變成財團的經濟部！

楊次長偉甫：不會。

王委員惠美：你還是要站在捍衛我們民眾的權利上面，可不可以？

楊次長偉甫：是，一定是這樣子。

王委員惠美：剛才我講到台塑這個部分，不知道你有沒有聽過一句話？「坐車聞到台化的味道，你就會知道彰化到了」雖然台化在經濟發展的早期提供非常多人溫飽，可是隨著城市的發展，現

在彰化市有 23 萬人口，人口非常密集，而且它是用燃煤的，台化周遭 3 公里有超過 10 間以上的學校，包括彰師大這個將近上萬人的學校，現在環保署還在認定台化這個特殊性工業區，認定還沒有下來，環保署有可能認定它是特殊性工業區，也有可能不認定，如果認定的話，你怎麼來輔導台化？不認定的話，你如何來確保民眾的安全？請說明。

楊次長偉甫：這個部分不是我的業管，不過據我個人判斷，如果是認定的話，當然要按照工業區的相關管理法規。你剛才提到台化，過去因為時代的發展，當時進到彰化市，確實我們從空氣當中就知道已經到了彰化市，不過以現況來講，這種環境已經改變，所以必須按照新的法令規定來處理，等環保署那個認定下來之後，我們會按照新的規定和台化公司來協商，儘快按照規定處理。

王委員惠美：本席希望你們能夠比較積極，不要一直很消極。

楊次長偉甫：不會。

王委員惠美：當然在這個過程中，你認為那個是環保署認定，如果沒認定的話，你們有什麼立場？說真的，民眾的要求不多，民眾要求先設一個空污的檢測系統，很難嗎？

楊次長偉甫：我想這個部分應該是沒有問題才對。

王委員惠美：對嘛！我想他們可能是擔心有了檢測系統去測之後，結果會不可收拾。

楊次長偉甫：讓我們再瞭解一下，環保署本來就應該要設這種監測點。

王委員惠美：對，拜託你要要求。在大城這個部分，我也希望你回去再做追蹤，因為目前他們所做的毒化測試，很多東西都不是癌症必要的因素，如果去檢測癌症相關的元素，就不見得像他們講的都沒有問題，好不好？

楊次長偉甫：是。

王委員惠美：在經濟發展的過程中，國民的身體健康一定要顧及，好不好？

楊次長偉甫：是。

王委員惠美：這個部分再拜託啦！

楊次長偉甫：是。

王委員惠美：謝謝。

主席：請張委員麗善發言。

張委員麗善：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先請教一下，台電設置這個「促進電力發展營運協助金」，簡稱促協金，成立這個促協金的目的是什麼？請朱總經理回答。

主席：請台灣電力公司朱總經理說明。

朱總經理文成：主席、各位委員。我想是針對電業的發展及營運的時候，對這些設施附近的居民有一些回饋的意思。

張委員麗善：剛才很多委員都關心在電力發展的過程中，民眾的健康會受到影響，或是周邊的環境會受到影響，所以這個促協金最重要的目的就是要回饋地方，對不對？

朱總經理文成：是。

張委員麗善：在電力發展的同時要做如何的推進，這也是其中的目的之一，不過我們重視的還是如

何回饋地方，所以我要請教一下，這個回饋金本身是利用什麼樣的公式計算出來的？是不是每一個電廠都一致？

朱總經理文成：我們整體的經費是按照營業的某一個比例來收取，但是針對不同的設施，甚至包括興建中的，我們是有一個辦法，裡面有詳細的規定，有不同的計算方式。

張委員麗善：那是每一家電廠都不一樣嗎？現在有 9 家民營電廠。

朱總經理文成：主要是根據燃料的種類，和發電量有關係。

張委員麗善：燃料的種類現在有煤和天然氣，這兩種的回饋金額也不一樣？

朱總經理文成：一樣。抱歉！我剛才的回答有錯誤。

張委員麗善：一樣嗎？

朱總經理文成：是按照發電量來計算。

張委員麗善：你們可以清楚掌控每一家電廠每年要補助多少嗎？

朱總經理文成：整個金額是可以知道。

張委員麗善：都很清楚吧？

朱總經理文成：是。

張委員麗善：按照公式計算嘛！

朱總經理文成：對。

張委員麗善：對這些回饋金，你們是增加在電價裡面？

朱總經理文成：是。

張委員麗善：向他們買電？

朱總經理文成：對。

張委員麗善：對於這些回饋金如何妥善的回饋地方和如何運用，你們有沒有監督的機制？

朱總經理文成：目前沒有這個法規可以干涉它。

張委員麗善：沒有法規干涉它？

朱總經理文成：沒有辦法干涉。

張委員麗善：請次長說明。

主席：請經濟部楊次長說明。

楊次長偉甫：主席、各位委員。所以這就是修法的目的。

張委員麗善：對嘛！增加在電價裡面，結果好像是開了一個小門來圖利民營電廠，那你又沒有監督的機制，到底他們拿了這些錢有沒有真正回饋地方？還是造成地方的污染，讓民眾怨聲載道？我們覺得很納悶，所以針對回饋金的部分，希望你們一定要建立監督機制，要非常清楚。假設他們沒有妥善的運用，你是不是要趕快尋求滾動的機制來調降電價？可不可以這樣？他們如果沒有充分的運用，而且效率不高，這個機制也是可以思考的方向，這樣子才能夠嚴格監控這些民營電廠。

我再請問一下，剛才王惠美委員說的，麥寮這個 IPP 電廠到底每年拿到多少回饋金？

楊次長偉甫：是不是請台電來回答？

朱總經理文成：這個可能是我們雙方契約上不能公布的項目。

張委員麗善：是商業秘密嗎？

朱總經理文成：這個不能告訴你。

張委員麗善：但是所造成的地方污染呢？我們應該清楚瞭解他們拿到多少促協金、回饋基金以及如何運用。這些都要很清楚的讓我們知道，否則我們無法瞭解他們的使用情形。

朱總經理文成：其實這次委員提案修法裡面就有一些詳細的規定，相信就能夠比較透明。

張委員麗善：雲林縣斗六市看起來好像離麥寮很遠，但是當地的 **PM2.5** 是全國最高的，所以我們也懷疑是不是台中的火力發電廠造成 **PM2.5** 這麼高。我們看到台中火力發電廠在南投縣有一個透明的監測機制，可以看 **PM2.5** 的指數到哪裡，甚至還有回饋。上次我曾提出臨時提案，認為應該考慮雲林縣斗六市最緊鄰的這個區塊，是不是也要同等的來做這樣的監測機制，甚至要同等的回饋？你們可不可以瞭解一下？

朱總經理文成：我想這是民營企業 **IPP** 的營運作為，台灣電力公司無權干涉。這點請你包涵。

張委員麗善：朱總經理，錢是你們撥的，你怎麼可以說沒辦法管理他們？

朱總經理文成：所以我們要修法，這條修完以後，其實裡面就有一些很清楚的規定了。

張委員麗善：好。我再請問你，現在你們所說的電業，除了台電公司及 9 家民營電廠以外，電業還包括什麼？

朱總經理文成：很多再生能源業者也是電業。

張委員麗善：對，還有水利電廠也是電業。

朱總經理文成：是的。

張委員麗善：但是我們的回饋機制是排除再生能源及水力電廠，對不對？

朱總經理文成：是的。

張委員麗善：也就是說，你們是針對有污染的、會排放 **CO2** 或 **PM2.5** 的，對這些有污染情況的才會給回饋金嗎？

朱總經理文成：是的。

張委員麗善：那風力發電呢？它的噪音太大了，影響居民的生活。這會不會納入？

朱總經理文成：您說的非常有道理，所以我們這次修法會考慮到所有的再生能源，按照對環境影響的比例，也要負擔一些義務。

張委員麗善：好。次長，你們在發展電業的同時，我們一再地說 **2025** 年要達到非核家園，這是我們的目標，但是我們看到核一、核二、核三退役了，核四不用，我們講求在什麼情況下這些都不用了，但是不能停電、限電，甚至缺電，所以相對的，我們在提怎樣才能符合非核家園的標準時。我特別要講，現在的再生能源政策過度商業化，幾乎都是補助非常大的企業、非常大的公司，例如太陽能光電，每年要發出百億、千億，甚至把良田拿來種電。現在我舉一個例子，元長鄉有一個阿伯，每天將小小的太陽能光電板推出去外面曬太陽，儲存電力後，中午睡覺時就用這個來吹電風扇。我舉這個例子的目的是，假設我們家家戶戶的電源都能自給自足，我相信就不用廣設這些太陽能光電，所以我要講一個政策。最近我收到省商會的陳情，也就是從現

在開始到 107 年，好像要停止太陽能熱水器的補助案。我家也裝太陽能熱水器，陳副局長，你家有沒有裝？

主席：請經濟部能源局陳副局長說明。

陳副局長玲慧：主席、各位委員。因為我住在台北。

張委員麗善：台北不能裝嗎？

陳副局長玲慧：台北的效率比較差。

張委員麗善：好。請問次長有沒有裝？

楊次長偉甫：有。

張委員麗善：你知道太陽能熱水器是用太陽能的輻射，直接讓冷水變熱水，完全是沒有電的，不像太陽能光電經過發展以後，可能儲存的電力只有 15%，但是耗費的成本那麼多。從 89 年到現在，這幾年的發展大概只有 30 萬戶用太陽能熱水器。假設我們推廣 30 萬戶，就可以等於是 1,540 座大安森林公園，大概等於台中火力發電廠 3 個月的發電量，大概等於核四發電廠 4 個半月的發電量。所以我們在想，奇怪了，你們用大筆大筆的鈔票大力支持這些財團做太陽能光電，倘若家家戶戶都有太陽能熱水器可以自給自足，就不必用電啊！這可以說是小兵立大功，而且我看每年的預算不到 3 億元，結果你們卻捨本逐末，說現在要停掉。

我希望能源局，還有我們的次長，今天得知這個訊息後能好好檢討。因為我看到成功大學一再跟大家宣導，假設沒有補助的時候，還有沒有人會裝太陽能熱水器？雖說補助額度也很小，但那是一種鼓勵作用。我覺得你們很奇怪，既然要發展綠能，為什麼不讓每個家庭的屋頂可以自給自足，洗熱水就不用電，為什麼不做呢？是否太過本末倒置了？

今天本席提出此意見，希望能源局能好好思考，經濟部這邊也請好好督促，共同達到 2025 年非核家園，謝謝。

主席（蘇委員震清）：現在先行宣告，等黃國昌委員發言完畢將處理臨時提案並休息，待會先請議事人員將臨時提案影印給行政單位，也請行政單位利用時間好好了解提案內容，先與提案委員做溝通，也請黨團通知提案委員與經濟委員會的委員，待會要處理臨時提案。

請蘇委員治芬發言。（不在場）蘇委員不在場。

請黃委員國昌發言。

黃委員國昌：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想請教一下，關於核一廠現在的狀態，在新舊政府交接的時候是除役跟延役同時申請，將其列入交接事項。我得到一個消息，想跟你們確認一下，7 月 7 日的時候，台電是不是已經提報原能會，要把延役申請撤回？

主席：請經濟部楊次長說明。

楊次長偉甫：主席、各位委員。沒有錯，已經撤回。

黃委員國昌：所以現在確定核一絕對不會有延役的問題？

楊次長偉甫：延役已經撤回。

黃委員國昌：好。先前有民眾質疑，我們的核一廠停機超過一年，應該視為永久停止運轉，不可以再啟動。當時台電與原能會的回復是，台電有不斷申請延期，是否可以請台電說明？

主席：請台灣電力公司朱總經理說明。

朱總經理文成：主席、各位委員。沒有錯，我們原來認為他還是可以使用的機器，所以我們沒有放棄，就是願意用大修的方式維持其狀態。

黃委員國昌：所以你們是先申請大修？

朱總經理文成：是。

黃委員國昌：然後不斷申請延期？

朱總經理文成：是。

黃委員國昌：現在我納悶的是，因為我在 5 月 24 日時有發函要求原能會提供到今年為止，關於核一廠一號機大修，原能會與台電的往返公文。我花了很多時間整理這些來來回回的公文，先給您看你們前面修的內容，ECCS 整體性測試，於 104 年 1 月 6 日完成，要求延後，沒有任何工作，原能會認為不符合現況，沒有同意。然後你們再發函，他還是沒有同意，又發函要求延後 6 天，仍然沒有同意，一連串下來統統都沒有同意。那你們到底在修什麼？你們申請的原能會都沒有同意啊！

朱總經理文成：是。

黃委員國昌：你們最後才用勞檢當做理由，原能會最後才同意，老實說我看不懂這個公文。我看了你們的公文往返，會認為根本沒有東西在修，難道是台電跟原能會用公文來來去去的方式，在虛擬大修的假象嗎？到底在修什麼東西，你能否跟大家說明？

朱總經理文成：廠內的細節部分，抱歉今天沒有核能部門的同仁來，所以我們也很難跟委員做詳細的報告。

黃委員國昌：那什麼時候可以跟大家說明？

楊次長偉甫：這可能是解讀上的問題，就我個人的了解，這次核一廠一號機是大修之後，在申請重新啟動的過程中，相關細節問題沒有得到原能會完全認同，所以造成時間上有所延宕。但這些細節，是否容我們請台電核能部門的同仁跟委員約個時間把資料帶著，再向您做詳細的說明。

黃委員國昌：再麻煩部長跟台電以書面回復，若我看不懂書面回復，來口頭說明也可以。老實講，我這樣講雖然有點不太好意思，就是我對你們的信任感蠻低的，特別是上次核二廠的事情讓我非常的失望。你應該知道我在說什麼。

今天我會提出這個問題，是就我所知的狀況，也請次長跟總經理回去了解，如果我有說錯，你們也可以指正我。我認為根本沒有東西要修，全世界有哪一個核能電廠大修修這麼久？根本沒有東西需要修了。如果根本沒有東西要修，經濟部跟台電要不要考慮提前除役？

楊次長偉甫：若這個邏輯是對的，當然就是中間有一些問題，不過我還是要跟委員報告，這需要詳細的了解，因為是之前大修完以後才申請啟動。

黃委員國昌：沒有關係，我今天把問題拋出來，首先就是要先確定不會延役。其次，按照我所得的資訊，目前機器已經 shot down，也沒有什麼東西要修了。

楊次長偉甫：目前是大修完成才申請啟動。

黃委員國昌：對，所以現在沒什麼東西要修了。上一次院長跟部長也都表示再重新啟動的機率非常

非常低，所以我現在要問經濟部與台電，要不要回去慎重考慮一下，東西一直放在那邊也不是辦法，能否考慮提前除役？不用今天就給我答案，我相信經濟部跟台電可能都需要時間去評估。

福島核災之後，台電告訴大家，你們有進行 96 項強化措施，針對你們的 96 項強化措施，本院前院長王金平委員在提書面質詢的時候，你們給他的答復是到今年 6 月底前會全部完成，包括有關核一、核二、核三廠的安全強化措施。我想請問現在 7 月了，這些事情做完了沒有？

朱總經理文成：不好意思，細部的部分，我可能要事後再跟您報告，但據我了解，有少部分是有執行的。只是因為核一、核二，未來就如剛才您所說，可能面臨提前停轉等等的問題，而我們是否還要再進一步做更深入的投資，其實仍在考慮當中。

黃委員國昌：這個我也了解，但我今天之所以會提這個問題，是因為你們給前院長王金平先生的回復是，你們自己提報的 96 項今年 6 月底以前會做完。我現在只要一個答案，這個答案今天沒有給沒有關係，請你們事後補書面，請問這 96 項做完沒有？哪些做完，有哪些還沒做完？

朱總經理文成：是。

黃委員國昌：再來我要請教的是，除了 96 項以外，原能會又另外要求你們做 43 項，而你們的 96 項是否已包括原能會後來提出的 43 項？

朱總經理文成：抱歉，這部分我可能要事後再向委員說明。

黃委員國昌：這個是原能會列管，運轉中核電廠，關於福島核災後管制的 43 案。這 43 案我大概都調出來了，但我現在唯一沒有的資訊是，包括你們的 96 案以及原能會要你們做的 43 案，是否都有做？個別執行的狀況如何？能否清楚的讓大家知道？因為我相信當初福島核災結束後，無論是你們自行提出的 96 項還是原能會提出的 43 項，都是政府跟人民承諾要做的事情。

朱總經理文成：是。

黃委員國昌：當然我們不能永遠只聽到政府的承諾，卻沒追蹤後續的執行狀況，否則這樣的承諾一點意義也沒有，等於是在開空頭支票。特別是你們也回復本院的委員 6 月底會做完，我講的是你們提的 96 項，你們到底做完了沒有？沒有做完的原因是什麼？其次，原能會要求你們再補強的 43 項，到底做了沒有？還是沒有做？你們能否先把執行狀況的相關資料整理給我，然後我再回去追原能會。如果你們還沒有做或是沒有做完，那原能會的要求是否形同空口說白話，對你們也沒什麼拘束力。政府承諾做的補強，未來要如何讓人相信？

朱總經理文成：因為福島核災是好幾年前發生的，當時原能會對我們有些要求，我們自己也有做改善，但是這幾年對 2025 的非核家園已經成為共識，而我們的運轉情況也跟當初的背景不太一樣，所以這裡有些可能進行到一個……

黃委員國昌：沒有啦！其實剛剛你已經講到一個重點，你講的重點就是我掌握到的資訊，就是你們答應對核一進行的補強。我得到的訊息如果有錯，請總經理糾正。你們已經喊停了，叫大家不要做了，理由就是你剛才講的，再做下去只是多花錢而已。是不是真有此狀況，可能要等到你們詳細的報告交出來後再來盤點。因為要不要繼續運轉，當然是很重要的事情，但即使不繼續運轉，安全性的問題還是要處理，不能就放在那裡擺爛。確定不運轉了，接下來該做的除役工

作，是否就該趕快進行？不然東西放在那邊，又覺得安全補強的措施再投錢進去不符合成本效益，東西也沒有辦法再繼續使用。

我認為政府之前對人民所做的補強的許諾，用這樣的態度處理並不是很好。當然我了解台電可能將本求利，你們在做成本效益的分析，但你們做分析的同時，必須要將電廠本身所具有的危險性及對居民健康安全所造成的威脅都要納入考慮。

朱總經理文成：好，我們之後會給委員詳細的書面說明。

黃委員國昌：好，謝謝。

主席：現在處理臨時提案，共 6 案。

1、

有鑑於台化公司於彰化市之重工業廠區，當中有硫化廠、石化業聚合廠，以及生煤發電的發電廠，五十年來排放大量高污染廢氣；彰化市人口約 23 萬人且台化公司廠區周圍三公里內，就有超過十間學校，而最近的彰化師範大學僅距離台化公司 500 公尺。在人口密度如此高的市區設置燃煤火力發電廠，實為不妥，爰提案要求經濟部一個月內與台化公司會商，研擬空氣檢測現況檢討、改善報告，並送交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王惠美 廖國棟 張麗善 蘇震清

連署人：蔡培慧 蘇治芬

2、

有鑑於監察院於 101 年正式糾正經濟部以及台電公司，其主文明確揭示「經濟部（含所屬能源局）及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任由汽電共生業者以高價售電予該公司，再向其購買廉價電力；又該公司無視市場利率已大幅降低，迄未與民營電廠完成費率之調降，且與民營發電業者簽訂之合約諸多內容違反相關規定，致業者獲取不當之利潤」，爰提案要求經濟部一個月內提出台電公司與民營電廠購電價格合理化檢討、改善報告，並送交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王惠美 廖國棟 張麗善 蘇震清

連署人：蔡培慧 蘇治芬

3、

有鑑於 105 年 7 月 5 日，郝明義的「開放台電」調查團至台電進行第二次不公開會議。根據媒體事後報導，郝明義團隊在會中甚至要求台電提供會計帳，但台電表示未經簽核的會計帳不能任意公布，最後雙方不歡而散。媒體也開始質疑郝明義團隊的動機和目的。該事件發展至今，可以看到，郝明義的黑箱特權調查團已經暴露任意擴權、推卸責任、自我矛盾的各種問題：

1. 郝明義團隊一開始打著調查缺電的名號，胡亂要求涉及機密的資料，如今甚至公然帶人查帳，卻無法說明查帳與缺電之間的關連性。郝明義等人一直強調公開透明，絕不索取具有機密性的資料，更承諾將取得的資料公開。但郝明義等人既不是台電董事、也不是負責調查的行政機關，卻擁有行政院長林全授予的特權。郝明義等人提出的保證，只有一張自己撰寫、不具任何法律效力的承諾書，他們有何資格取得這些資料？有何法定權利將其公開？外界又從何得知他們會信守承諾？